

北辰区小淀示范小城镇农民安置用房刘安庄等三村安置区项目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公众参与公告

一、 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1、 项目名称

北辰区小淀示范小城镇农民安置用房刘安庄等三村安置区项目

2、 项目概要

2012年初，市政府以《关于同意小淀镇梅厂镇开展以宅基地换房建设示范小城镇试点工作的批复》（津政函〔2012〕1号）批复小淀为示范小城镇试点。受规划调整影响，北辰区拟分期实施小淀示范小城镇项目。

本项目建设小淀示范小城镇农民安置用房刘安庄等3个安置区，规划总用地面积400.19公顷，包括出让区327.03公顷和安置区73.16公顷。涉及刘安庄、小贺庄、赵庄三个村的征地拆迁。

二、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项目单位：天津市津辰银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辰区祥辰路2号

联系人：丁剑

联系电话：86896706，分机号8225

三、 承担社会稳定性风险分析工作的咨询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天津天乐国际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晶彩大厦618室

联系人：刘莹

联系电话：022-28429965

传真：022-28429987

邮箱：huanjing@tlecc.com.cn

四、 社会稳定性风险分析的工作程序和工作内容

- 1、 结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划等，对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和合法性进行分析；
- 2、 研究有关资料，实施社会调查，识别项目存在的社会稳定风险因素；
- 3、 对可能导致社会稳定风险的因素进行分析，判定项目的初始风险等级；
- 4、 针对主要风险因素提出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建议，并判定采取措施后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

五、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项目建设影响当地社会稳定的主要风险；
- 2、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社会的影响；
- 3、 项目产生的安全因素和对自身利益的影响；
- 4、 项目建设和运行对所在地生活方式等非物质性因素的影响；
- 5、 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诉求；
- 6、 公众关心的其他相关问题。

六、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截止日期

- 1、 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书信、直接来访等方式发表自己的意见。

2、 起止时间

本公示有效期为自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截止。

天津市津辰银河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天津天乐国际工程咨询设计
有限公司

